

关于调整 2023 年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、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申报时间等事项的 公 告

各博士后设站单位、博士后研究人员：

近日，由于系统硬件故障，影响了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（以下简称“博新计划”）和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（以下简称“博士后基金”）正常申报工作，由此给广大博士、博士后和设站单位带来不便敬请谅解。经研究，现将 2023 年博新计划和博士后基金申报工作安排调整如下：

一、前期已提交申报材料的申请人重新申报

为确保申报数据绝对完整准确，前期已提交博新计划、博士后基金面上资助、特别资助申报材料的申请人需要**重新申报**。请各博士后设站单位务必做好通知及解释工作。

二、调整、延长申报时间

调整、延长博新计划和博士后基金申报时间。

（一）博新计划

申报时间：3 月 13 日-4 月 5 日。

设站单位审核时间：4 月 6 日-12 日。

（二）博士后基金

1. 第 73 批面上资助申报时间：3 月 13 日-4 月 10 日；
设站单位审核时间：3 月 13 日-4 月 14 日。

2. 第 5 批特别资助（站前）申报时间：3 月 13 日-4 月 10 日；设站单位审核时间：4 月 11 日-20 日。

3. 第 16 批特别资助（站中）申报时间：3 月 13 日-4 月 10 日；设站单位审核时间：4 月 11 日-20 日。

三、重要提示

（一）请各博士后设站单位根据调整后的申报、审核时间，重新组织各项申报工作。

（二）各设站单位需特别提示前期已提交申报材料的申请人重新申报。

（三）博新计划、博士后基金所有原定申请条件不变。

联系方式

博新计划：胡老师（010）62335395

面上资助：池老师（010）82387704

特别资助：贾老师（010）62335023

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

2023 年 3 月 12 日